

## 自序

### 躯体与命名：我的三种书写模式

1980年代初在新加坡念中学时加入《星洲日报》属下《星洲少年》的少年记者，采本名兼不同笔名发表各种作品（包含报导、评论等），文绉绉的“殷宋玮”专为所谓纯文学（主要是散文）之用；沿用三十余年后才恍然其作用与意义，实则是为一个出生时被命名的人类个体，创造另一个可以自我形塑的身份／形象（persona），与本名的那人之关系若即若离。90年代初已自台大中文系毕业返新服役，当时素未谋面的《联合早报》副刊“文艺城”编辑刘培芳女士以为“殷宋玮”是本名，及后多年来见面仍以“宋玮”称呼。躯体犹如可不断复写的羊皮纸，任各式命名若隐若显地在其上演练。

新世纪初年在剑桥完成博士学位，开始用英文发表学术论文；因西方姓名罗列规范，出生证的英文名遂顺序颠倒，创生又一个身份/形象，和那个以潮州话拼出的前姓后名所代表的自我，形成微妙的连系与距离。那个顺序颠倒的英文名，后来还被任职的某英国大学缩短；盖洋人名字有所谓 first name 和 second name 之别，但他们无法处理两个汉字为一体的概念。于是后面一字惨遭阉割之命，我也从恶如流以前面一字行走江湖，方便洋人称呼；唯发表论文时仍恢复三位一体之颠倒姓名，也似乎吻合书写用语的颠倒次序：此时无疑是重英轻中了。讽刺的是，年少的那个自己从华文小学转读英文中学，并且英文一科在会考中曾经失利，做梦也不敢幻想有朝一日能以英文出书论著。世界宛如翻了天。

1997年离开新加坡负笈剑桥之际，曾暗自以“杀死殷宋玮”为志，祈愿催生一个全然不同的自己及书写模式：舍弃中文的创作和评论，探索英文写作的可能。羁留英国十数年，逐渐锻炼成用英文撰写学术论著的能力，同时欣然发现那个英文原名顺序颠倒的自我，其实可以与“殷宋玮”和平共处，而且绝无性格分裂之虞。于是一手挥横剑，一手洒直刀，在两个毫不相干的江湖闯荡，

好像衣锦夜行的忍者，换个服饰行当便是另一种身份，掩人耳目，来去自如：躯体果然可以两栖。

但这两个世界原来就是一个的延续，操作语言以及书写模式的转换与双栖不过是形式，内在的动力实则同一。当年“杀死殷宋玮”的意图背后是更强烈的对知识的欲求，希冀借由学术环境开发另类的思考路径，并且使用不同语言进行表述，唯关怀的对象始终如一，不外艺术文化的课题。两个江湖于焉开始互相渗透，至2012-13年间形成双轨平行书写，一方面用英文完成《蔡明亮与缓慢电影》的书稿，另一方面以中文在《联合早报》副刊“四方八面”撰写专栏“慢动作”。相似的对象和议题，经由不同模式和语言的书写，产生形式迥异又互通声息的作品；两种书写模式虽未融为一体，但两栖的生态已渐渐趋近。当时有访者问我如何看待自己学术研究和文学创作之间的关系，我狡黠回应：“有关系，也没有关系”（见本书附录）；若即若离，若隐若现，仍是我耽爱的距离。

此距离因2014年初到香港任职而缩减并裂变，不仅英文姓名恢复出世以来至1997年的顺序，中文本名也在生活中重现且以粤语发音（念大学时香港同学以粤语唤我本名

乃习以为常，但那已是约三十年前的常)。职场上我选择继续以被阉割之英文名称，发表论文时英文姓名顺序仍旧颠倒，但日常社交毕竟还是以粤语发音的中文姓名为主，连英文的姓于不关键之处（如餐厅订位）被拼为Lam都不以为意了。远兜远转，原来躯体无论迁徙到什么地方，还是会因当地的语言和习惯再增添命名的可能。

2016年《蔡明亮与缓慢电影》中文版由母校的台大出版中心印行，我的中文本名首度出现在书籍的封面，仿佛宣告再一个身份/形象的诞生。同年四月在台北观看了中国导演毕赣的电影《路边野餐》，惊为天人，用中文写了一篇评论，发表于香港的电影评论网站时决定使用本名，让“殷宋玮”留在新加坡和纯文学的范畴。第三种书写模式为前二者的混种或连体婴，以置身英文学界的身份在港台用中文出版学术书籍或发表评论，双栖躯体如蒙恩典般衍生为三位一体了。

1980年代初木心在台湾文坛崭露头角之际被问及笔名之意，谓“名字是个符号，最好不含什么意义，否则很累赘，往往成了讽刺”。中文本名奉祖传长辈之命，英文姓名乃殖民地政府配合当地习俗的产物，对此二命名我出世时皆无置喙之地；成长后虽有改名转运的选择，但

向来不信此套也尚未觉察此需要。而各式姓名顺序再怎么颠倒，名字再怎么被缩短，发音再怎么多变化，皆不足以撼动个体认知之一致性与躯体之完整性；年少附庸风雅自撰之笔名亦不妨视为一袭华丽服饰，任意穿脱。在乎的毋宁是凡此种命名所承载的书写模式，让我得以时而挥刀，时而舞剑，时而刀剑并用。《慢动作》看似挥刀，实则舞剑，刀法藏剑，剑化为刀，方是此书精神。犹如武术门派，各有章法名号，唯其精神如一；我的三种书写模式，躯体与命名之关系，亦可做如是观吧。